

## 第一課 人生逆轉 (Pistis 信心)

和合本：路加福音一 1-4

「<sup>1-2</sup>提阿非羅大人哪，有好些人提筆作書，述說在我們中間所成就的事，是照傳道的人從起初親眼看見又傳給我們的。<sup>3</sup>這些事我既從起頭都詳細考察了，就定意要按著次序寫給你，<sup>4</sup>使你知道所學之道都是確實的。」

路加福音的作者是路加醫生，也是使徒保羅的好拍擋。在新約聖經中，有兩卷書都是出於他的手筆，路加福音是上集，使徒行傳是下集。路加福音不但文字優美，而且主題鮮明，非常精深，路加福音是「道成肉身，住在人間」的故事。它講述耶穌在世時的救贖大功，因著耶穌的救贖，我們的生命可以大大的改變，我們可稱之為「人生大逆轉」(The Great Reversal)。正如路加福音一 51-53 提到三大逆轉：

- 申 v.51 祂用膀臂施展大能，那狂傲的人，正心裏妄想，就被祂趕散了，這稱為「道德的逆轉」。若我們能把這種高傲和的妄想的態度放下，謙卑在主面前流淚認罪，甘願成為祂的奴僕，又甘心服侍他人，這是何等大的逆轉。
- 申 v.52 「祂叫有權柄的失位，叫卑賤的升高。」我們稱之為社會大逆轉(Social revolution)。我想到在羅馬時代的奴隸，信了主後，可以與主人一同坐席，完全改變社會的風俗。
- 申 v.53 「叫飢餓的得飽美食，叫富足的空手回去。」我們稱之為「經濟大逆轉」(economic revolution)在早期教會，他們分擔分享，可謂移風易俗，是一大逆轉。

所以，路加福音的主題就是因著耶穌的救贖，讓我們生命有大逆轉。我們之所以能改變，是因為耶穌，他就是舊約所期望的彌賽亞。正如廿四 27 說：「於是從摩西和眾先知起，凡經上所指著自己的話都給他們講解明白了。」換言之，整本舊約聖經都是指著耶穌而言。

究竟我們的生命如何得著這大逆轉呢？救贖的故事可以分為兩方面，一是「救贖歷史」(history of salvation)，這是指神如何在歷史中完成祂的救贖，祂如何揀選亞伯拉罕，叫他的子民成為神的選民，又如何與他們立約，但這一切都是指著耶穌基督，舊約只不過是基督的預象(type)，直至耶穌道成肉身，捨身流血，死在十字架上，三日後復活、升天，將來必要再來審判活人死人，神的救贖計劃就大功告成了！

第二方面是「救贖的應用」(application of salvation)。這是指所有信徒，因著在神面前謙卑，憑信心接受耶穌的救贖，就成為神的兒女，所以在路加福音，信是一個重要的主題，希臘文「信」這個字，動詞是 *pisteuo*，這個字在路加福音出現過 9 次之多。而名詞是 *pistis*，在路加福音出現過 11 次之多，二個字在路加福音出現過 20 次之多。至於下集使徒行傳，*pisteuo* 這個動詞出現過 38 次，而 *pistis* 這個名詞則出現過 10 次，兩個加起來便有 54 次之多。換言之，路加福音與使徒行傳兩本書信共出現過 74 次，由此可見「信」正是路加思想的中心，所以在路加福音中，我們常看到這一句名句：「你的信救了你。」(五 20; 七 50; 八 48; 十七 19; 八 42)。

究竟希臘文 *pistis*(或 *pisteuo*)是什麼意思呢？我們可以從幾方面看：

- (1) 從感情上而言，信是始於一個非常重要的因素，深覺自己有需要、有缺欠。這就好像耶穌在路加福音五 31-32「無病的人用不著醫生；有病的人才用得著。我來本不是召義人悔改，

乃是召罪人悔改。」這是一個顯而易見的真理。當我們覺得身體不舒服，我們便去看醫生，尋求醫治，因覺得有此需要，而自己並不能解決這問題，要請求有專業知識的醫生醫治。同樣的，當一個人自滿自足、自高自大、以為聖人一個、完美無缺，他對信仰也不大感到興趣，所以耶穌說：「我來不是召(自以為)義人悔改，乃是召罪人悔改。」事實上，我們每一個都是罪人。

- (2) 從理性上而言，我們不但在感覺上覺得有此需要，我們也要理性地思想，這人是否值得我們相信，是真是假，這是我們理性上的抉擇。正如一個人，感到身體不舒服，要尋求醫生幫忙，他一定要這醫生有專業的知識和豐富的臨床經驗，他才會對他建立起信心，這不是「感覺」上的問題，而是「理性」上的問題了。同樣的，在宗教信仰上，我們也不是盲從迷信，我們在理性上要深信耶穌是神的兒子，為我們釘身在十架，為我們的罪救贖過來，三日復活，以致我們可以藉著「信」，得以與神和好，這是一個理性的問題。
- (3) 從意志上而言，「信」不但是「覺得有此需要」，「理性上的相信」，更是意志上的投身，就如看醫生一樣，我感到身體不適，於是便去找一個有專業知識和臨床經驗的醫生診斷，他告訴我，「這是盲腸炎，要立即施手術。」如果我相信這醫生的話，我就要立志決定，簽上施手術的同意書，把我生命交付給這位醫生了！同樣的，如果我們真的相信主耶穌，我們就當投身基督，把我們的生命完全交付給神了！
- (4) 最後，路加告訴我們，「信」是一個非常個人性的決定，別人絕不可代替。我們不能說：「我是信主的，因為我父母都是基督徒。」所以在一 1 路加說明他是寫這信給「提阿非羅」，誰是「提阿非羅」？從這個名字，我們可以有以下的推論：
- 申 「提阿非羅」並非猶太名，而是外邦名，所以路加福音主要是寫給外邦人的，並非如馬太福音，寫給猶太人的。所以馬太用「天國」一詞來形容這個福音，而路加則用「神的國」。「天國」是猶太人的神學術語。
  - 申 「提阿非羅」這個字是由二個希臘文組成，*phileo* 是愛，*theos* 是神。所以「提阿非羅」就是「愛神的人」之意思。我們可以推論他不但是一個外邦人，也是一個相信獨一真神的外邦人。
  - 申 路加又稱他為「大人」，是指他在羅馬的社會是一位尊貴和有地位的人士。路加寫「路加福音」給提阿非羅，是讓他看完這福音書後，「使他知道所學的道都是確實的。」換言之，這福音的信息是叫他的信心更堅固，更確信這是千真萬確的。所以，「信」並不是一個「學術」問題，更不是空泛不切實際的，而是非常個人性的。

### 默想

- (1) 路加福音的主題是什麼？從路加福音一 51-53，我們可以認識這福音對這個世界有何影響？
- (2) 什麼是「信」？「信」有何特性？
- (3) 誰是「提阿非羅」？路加寫這福音書給提阿非羅有何期望？